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18-014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4月19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8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鹿凡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4月23日披露的《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七、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计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

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

**十、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十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0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明确了对投资者科学、持续、稳定的回报规划和机制，健全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保证了利润分配的科学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上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